

【心弦一动】

你和谁
一起吃自助餐

□雪樱

从医院出来已经是12点多,随着熙熙攘攘的人流,我涌进了医院旁边的自助餐厅。用人满为患来形容这里一点也不夸张,一上午的抽血化验和折腾检查,已经使我筋疲力尽,浑身瑟缩着,一句话也不想说。“你想吃点什么?”朋友问我。“素包子、热粥”,我回答道。

来这里吃饭的不外乎两种情况:给病号过来打饭的家属,来医院看病的病人。一碗红枣粥,两个素包,我漫无目的地吃着,只见我对面坐着一老伯,他年过七旬,表情严肃,脸上没有丁点儿笑容。一碗豆腐脑,一个白馒头。或许是发觉我在注视他,他放慢咀嚼速度,低了低头,稍后,又吸溜吸溜喝起来。我这才留意到,他是左撇子,不太利索,看样子是脑血栓半身不遂。他左手握着小勺,不住地抖动,我甚至觉得整个桌子都在颤抖。顿一下,他迅速地往嘴里扒拉;再停一下,他索性端起碗,仰脖,喝了个干净。他起身离开时,为了避免尴尬,我装作低头看手机,嘈杂的餐厅里,我仍能仔细辨听到他一脚轻、一脚重的声响,突然觉得一阵惆怅。

出门吃自助餐,从中很容易看出一个人的人品。当然,医院附近的自助餐厅是个特例,填饱肚子为主,氛围自然欢快不起来。那天外出开会,中午吃自助,时间一到,门外的人群就一窝蜂涌入。依旧是海鲜区域排起了长队。朋友说,咱不去挤油油,从那边随便找点吃的。当我们轻松落座后,抬头看见长队又长了一截,排队的人端着托盘,不耐烦地等着,又极力掩饰着自己的心情。

待我们吃到一半,对面来了一外地人,五十岁左右,盘子里除了窝头、煎饼、玉米,就是青青嫩嫩的绿叶菜,他是个自来熟,“过来开会,办了点事,就过了点,只剩下这些了。”我看得出,他是个糖尿病人,不能吃馒头,便把多出来的一杯酸奶递给他,“您别嫌弃,这杯酸奶没有动过。”他连忙说谢谢,略带不好意思。“我打胰岛素二十多年了,每次出门开会就为吃饭的事儿发愁,一口吃不好血糖就飙上去了。别人不知道的,还以为咱装呢。”他边吃边说道。望着他大口大口吃着煎饼,我的心头飞起一缕不易觉察的感喟。

最叫我暖心的,是遇到那些带着父母过来吃自助餐的人,有一次在某商务酒店吃自助,邻座的女人妆容精致,举止大方,安排父母坐下后,她便去取餐。一趟又一趟,来来回回跑了很多次,只见桌上的碗盘堆成小山,她面前的筷子却静静不动。两位老人比较拘束,一看就是很少出门。“不着急,慢慢吃,不会有人撵咱们!”这句话我听得耳目发烫,有多少人能够抽出时间陪父母吃一顿自助餐呢?临走时,老人拿了两个橘子,东张西望地有所顾虑,“没事,拿着吧,没人看见。”女儿抢过去,帮她装进兜里。

这一幕使我想起近日《娘亲进京》那篇网文中年过七旬的老妪,儿子接她进京,她住进宾馆后说,“吃得真好,东西真多,随便吃不要钱。有个可漂亮的小闺女教我怎么取菜,我也吃不多,一样夹一点,许吃不许拿。要是来的都是大肚汉,这个旅社可就赔钱了。”我的心一下子就被这场景治愈了!娘亲进城的一顿自助餐,蕴藉着多少酸甜苦辣,又跌宕着多少人生况味,叫人感慨万千。

吃自助餐,不在于在哪里吃,而在于你和谁一起吃;抑或是说,吃的过程中你看到了什么,想到了什么,又悟出了什么。吃饭也是一种修行啊,从此,我深信不疑。

【人生悟语】

□温涛

睡前没事,打开手机听了首李健的歌——《父亲写的散文诗》。旋律和歌词都温暖动人,很适合冬夜听。此刻恰逢朋友老崔发了信息过来,就随手转发给了他,分享一下。

老崔说,关于父亲,有好多故事,以后慢慢说。

对我来说,自从父亲去世后,这个话题有些沉重,不大敢触碰。但老崔却没讲他的故事,只是给我发来几张照片,有他父母的,有他女儿的,还有他跟女儿的合影,女儿穿着中式婚礼装,照片上老崔乐得合不拢嘴。

我知道,我发的这首曲子勾起老崔的乡愁了。

两个人正聊着,他冷不丁又给我发来一张照片,我眼前一亮,这不是我跟母亲在老家自拍的合影吗?

照片的时间我记得不大清楚了,应该是前年还是大前年春节回家的时候,用手机随手拍的。娘俩站在平房上,后面是红瓦房屋顶和蓝天白云的背景,老妈穿着大棉袄,面带微笑,天气很好,冬日的阳光照在脸上,虽然大冬天的,但画面是暖的。

每年回老家的次数有限,每次回

【都市随想】

□蔡震

时不时,我会听几曲摇滚。

喜欢摇滚乐的朋友都有感受,它那特有的律动和节奏让音乐很容易快速进入到人的血液中,身体也随着血液的脉冲抖动起来。

上世纪80年代,摇滚乐开始流行,那个年代如果能提着一个录音机走在大街上,想必脸上的表情会比今天开部跑车还神气。那时的年轻人对摇滚的追求几近疯狂,但当时的人对这个新生的舶来品似乎驾驭不住,很多青年学生接触摇滚后立即蜕变成唾弃书本的朋克青年,让摇滚戴上了“堕落”的标签。

那个时候我对“摇滚”没有什么概念,但大人每提及这个词的态度,警醒着我必须时刻对它敬而远之。直到后来,看体育赛事直播,特别是NBA,中场休息总会放一段音乐,等待开场的乏闷经常因为这段音乐骤然愉悦,以至于赛事开场后还意犹未尽地沉浸在音乐中。时间一长就开始爱上了那些音乐,上网搜索发现,原来那些音乐基本都属摇滚类的。这时的我才开始对“摇滚”有了新的认识,在伴随体育画面播放的摇滚乐里我感受不到一丝“颓废”的气息,那些跳跃的音符让人看到了“积极向上”和“永不言败”的画风。

走出了“摇滚”的认识误区后,跟摇滚乐的接触日渐增多。西方的、国内

【边走边看】

□黄小意

去别的城市开会或旅行,你都是以什么方式度过那些闲散的零碎时光?去景点扎堆,窝在酒店,还是寻找美食?我,喜欢漫无目的去城中游荡,希望逢着“一个丁香一样的姑娘”,可惜,我不是诗人,亦从未有过艳遇,呜呼。不过,在乱逛中,总会有一些不期而遇的人和事,让旅行充满别样趣味。

有一年去西塘,一个午后我躲开游人如织的主街,要去寻个僻静所在。在一条小巷口,看到一户人家院里绣球正在盛开,淡紫淡粉花配着肥美的绿叶,简直就是一首诗啊。我悄悄走进去,对着花朵一阵狂拍。女主人推门而出,一看我五大三粗的造型就知道是北方游客,热情招呼我喝杯茶。原来这是家民宿,院里就设有茶台,旁植鲜花,美哉美哉。我当即决定搬来这里住。

女主人比我略大,也是北方人,她是因为心爱的人辞去工作从北方来这里开了这家民宿。为爱情出走,

你手机里有几张跟父母的合影

去,来去匆匆,跟老妈见面,也很少记起来合影,这也是我比较喜欢的一张。看着照片,竟然有些想家了。

我就问老崔:你怎么会有这个照片。他回了句:我私藏的。应该是之前我发朋友圈的时候,被他存下来的。

这张照片一直存在我的手机里,前几天换了部手机,原来的照片都被我下载下来,保存到了电脑和硬盘里去了,新手机里反而空空如也,这样的合影一张都没有。

老崔接着又发来一堆照片,照片上的人物,我基本都不认识。有的还是黑白照片,拍于上个世纪80年代,很有时光交错的感觉。他说手机里有很多别人跟父母的合照,有自己挚友与女儿的,有自己小学老师一家的,还有小时候经常给他理发的邻居。老崔重情谊,珍藏的是亲朋好友的记忆。

他说,每张照片里都有故事。

我看了看,他自己的很少,有一张是他跟老母亲的合影。这张合影极为特别,是他跟老母亲视频聊天时候的截图,大图是母亲,右上角的小图是老崔。

老崔常年在山东忙生意,老母亲

在陕西老家,也是聚少离多,少有合影的机会。我很能体会他的心情,这张特别的合影,应是他思乡时的慰藉。

两人这样断断续续地聊着,话语不多,紧接着沉默。

小时候总是想着走到更远的地方,现在随着年龄的增长,却觉得四五个小时的车程,已经距离老家太远了。对于漂泊的游子来说,一张跟父母的合影,有时足以慰乡愁,足以温暖整个世界。

现如今,通讯发达,天涯咫尺,时空不再是隔阂。手机的功能越来越强大,我们忙不迭地更新换代,换更新的产品,追求更高的像素,更大的内存。我们随时随地拍啊拍,拍旅途的风景,拍桌上的美食,拍美颜的自己,只恨内存不够大,自己不够高富帅,不够白富美。

有一天闲翻手机的时候,我突然发现,自己手机里一两千张照片中,跟老妈的合影,不过寥寥可数的几张。

不知你有没有打开手机相册翻一下,占满偌大内存的N多照片里,有几张是跟父母的合影呢?我是很少,很惭愧,不知道你怎样。

当我的内心摇摇滚滚



的各种类型的摇滚乐曲都罗列在我手机音乐的播放单上。闲暇时就会戴上耳机听几首,让血液翻滚一下。

有人问我说听那么多摇滚,自己是不是也会玩两下。答案却让大家失望了。其实我对摇滚的涉猎仅仅停留在感观上,不能称得上是一个懂得摇滚的人,连它的基本属性我都没有搞清楚。但这并不妨碍我对摇滚的热爱,并不妨碍我和摇滚的交流。正如一个能背诵全本《吉尼斯世界纪录》的人不能代表他理解了这个世界。

在我疲惫不堪时,摇滚能让我

恢复能量继续战斗,情绪低落时,摇滚又能让我振奋士气坚定理想。每个人的内心都有摇滚的因子,我们可以把“摇滚乐”理解为一种催化剂,它能把我们身体里的摇滚因子都激发出来,激发出潜在我们内心的一股正能量,在负面情绪抬头的时候能随时补位抵消,维持我的行进轨迹和频率。

至此,摇滚充分演绎了它在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角色。我亦无需强求深究其所以然,只管追求内心和摇滚旋律产生的那无数次的共鸣。

城市奇遇

在外人看起来是蛮浪漫的,可是对当事人来说,现实的困扰可能更多。而我去西塘也是为爱疗伤,两个陌生人一见如故,在她的院子里从傍晚聊到午夜,就像久别重逢的老友。

回来后,我们也并没有再联系。可是多少年过去了,我仍然想着那个夜晚,满天星斗,鲜花盛开,陌生的我们彼此信任,说出心底最为隐秘的话,亦从对方的人生中得到某种安慰,这种安慰一直持续到现在。

遇到一位传奇的保安则是在北京闲逛时。那时正在北京上一个培训班,中午别人午休了,我则踏上闲逛之路。走进一条无人的小街,一家单位门口放着一个盆景吸引了我,山水、细竹置于小小的盆中,在冬日里看起来竟觉气象万千。不过,细看起来那山水竟是姜,那竹是姜生出来的枝叶,哦哦,是谁如此兰心蕙质,有这般创意。正感慨着,主人出来了,一个穿着保安制服的老伯。是他创意这个盆景,真是出乎意

料。看我感兴趣,他又引我进门卫室,看里面另外的花草。进门就看到桌上放着一本摊开的《资治通鉴》,我知道自己肯定是遇到民间高人。果然不错,老伯原来在一间工厂上班,后来厂子倒闭,就到这个单位做门卫,快20年了。“没事儿喜欢看古书,研究古代书画,我那姜盆景的灵感是来自范宽的画。”就那样,我们站在冬天的大太阳下,聊起了范宽的《溪山行旅图》,还有他的前半生。他20年如一日做义工,无事的时候给别人装裱字画。那以后,凡看到有年纪的保安,我都不自觉细细打量一番,猜猜人家背后的故事和人生。在京待了一个月,我居然跟他学会了篆刻。直到现在我仍会在闲来无事时刻一回藏书章,回想那平空而来的一个月。

在你过往的旅行途中,有没有遇到过这样的人?大家是陌生人,却又彼此知晓心事。我称他们是熟悉的陌生人,而我这些城中奇遇,简直可以叫城中奇缘了。

城市笔记